权责事项调整意见表

填报处室：

序号	权力类型	权力名称	子项	调整意见	调　整依　据	备注

注：1.“调整类型”应写明保留、取消、转移、下放和整合等调整意见取。

2.“调整依据”应规范填写依据名称、条款及具体内容；涉及依据颁布、修改、废止的，要注明实施、修改、废止的文号及时间。

政务服务事项调整意见表

填报处室：

序号	事项名称	调 整类 型	调　整依　据	备注

注：1.“调整类型”应写明保留、取消、转移、下放和整合等调整意见。

2.“调整意见及理由”应说明清楚调整的具体情况及原因，涉及依据颁布、修改、废止的，要注明实施、修改、废止的文号及时间。